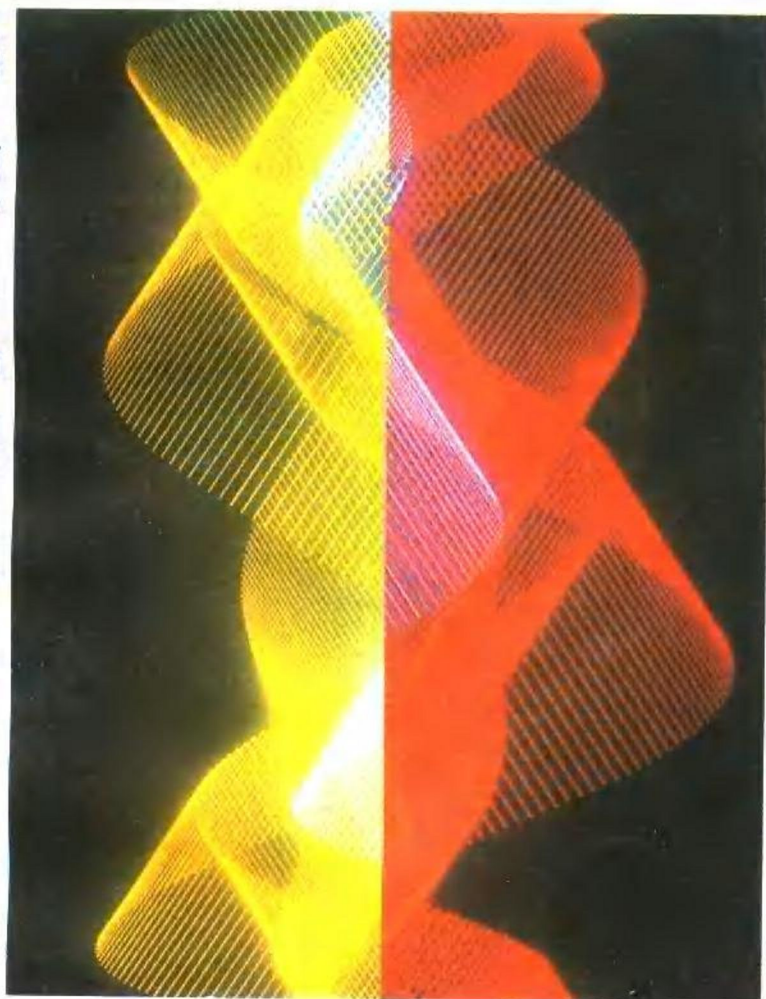


企业会计与财务

主编：王利群
副主编：刘杰
主审：阎达五



中国金融出版社

Q Y K J Y C W

(京)新登字 142 号

责任编辑：王质莹 毛春明

企业会计与财务

王利群 主编 刘杰 副主编
阎达五 主审

*

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
(100055 北京宣武区小红庙南街 3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中共中央党校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13.125 印张 328 000 字

1994 年 1 月第一版 1994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 500

ISBN—7—5049—1256—5/F·849 定价：9.60 元

前 言

本书是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为中央广播电视大学经济管理学科金融专业组织编写的教材，也可以作为高等财经院校师生和企业财会人员学习的参考书。

本教材原名《工商会计与财务》，于1987年由王文元教授主编，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发行，并经两届电视大学金融、保险专业使用；1991年王利群教授改编后，由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又经两届电视大学金融、保险专业使用；这次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工业企业以及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和财务制度，针对教学需要重新编写的，更名为《企业会计与财务》。全书共十四章，其中第一、八、九章由刘杰编写；第二、三、四、六章由张肃珣编写；第五、七、十、十一、十二、十三章由王利群编写；第十四章由梁冰编写；全书由王利群主编，刘杰副主编。

本教材编写大纲初稿形成后，由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组织召开了研讨会，北京商学院丁承厚教授、沈阳工业大学程之奇教授、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李维升同志以及本书作者辽宁大学王利群教授、刘杰副教授、张肃珣等同志，对大纲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

我国著名会计学家、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人民大学阎达五教授对教材进行了最后审定，在此表示衷心谢意。

由于编者水平所限，不当之处，敬请指正。

编 者

1994年1月3日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企业会计与财务的概念和内容	(1)
第二节 企业会计与财务的方法	(16)
第二章 货币资金、应收项目及短期投资	(19)
第一节 现金	(19)
第二节 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22)
第三节 外币业务	(38)
第四节 应收项目	(46)
第五节 短期投资	(60)
第三章 存货	(65)
第一节 存货的管理	(65)
第二节 材料	(71)
第三节 低值易耗品	(85)
第四节 包装物	(88)
第五节 产成品	(93)
第六节 委托加工材料	(95)
第七节 商品	(98)
第八节 存货的清查	(102)
第四章 长期资产	(106)
第一节 长期资产的管理	(106)
第二节 长期投资	(107)
第三节 固定资产增加和减少	(118)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折旧	(128)
第五节	固定资产修理、清理及清查	(135)
第六节	固定资产租赁	(140)
第七节	在建工程	(144)
第八节	无形资产	(148)
第五章	流动负债	(153)
第一节	流动负债的管理	(153)
第二节	短期借款	(155)
第三节	应付票据与应付帐项	(156)
第四节	应交税金	(166)
第五节	应付工资	(185)
第六节	应付福利费	(198)
第七节	其他流动负债	(200)
第六章	长期负债	(203)
第一节	长期负债的管理	(203)
第二节	长期借款	(205)
第三节	应付债券	(208)
第四节	长期应付款	(214)
第七章	所有者权益	(218)
第一节	资本的筹集及管理	(218)
第二节	实收资本	(221)
第三节	资本公积	(224)
第四节	盈余公积	(228)
第五节	未分配利润	(231)
第八章	生产费用	(232)
第一节	生产费用的管理	(232)
第二节	生产费用的核算	(235)
第三节	生产费用在各产品间的归集与分配	(237)

第四节	生产费用在完工产品与在产品之间的分配	· · · (247)
第九章	产品成本	· · · · · (254)
第一节	产品成本管理	· · · · · (254)
第二节	成本计算的品种法	· · · · · (259)
第三节	成本计算的分批法	· · · · · (262)
第四节	成本计算的分步法	· · · · · (268)
第五节	成本计算的其他方法	· · · · · (280)
第六节	商品流通企业的商品销售成本	· · · · · (287)
第十章	营业收入与利润	· · · · · (293)
第一节	营业收入的管理	· · · · · (293)
第二节	商品销售业务的核算	· · · · · (301)
第三节	其他业务收支的核算	· · · · · (308)
第四节	本年利润的核算	· · · · · (310)
第五节	利润分配的核算	· · · · · (315)
第十一章	企业的扩充与清算	· · · · · (319)
第一节	企业扩充的财务管理	· · · · · (319)
第二节	企业扩充的核算	· · · · · (329)
第三节	企业清算的财务管理	· · · · · (331)
第四节	企业清算的核算	· · · · · (336)
第十二章	财务报告	· · · · · (342)
第一节	财务报告概述	· · · · · (342)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 · · · · (344)
第三节	损益表及其附表	· · · · · (353)
第四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	· · · · · (360)
第五节	财务情况说明书	· · · · · (367)
第六节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	· · · · · (370)
第十三章	财务计划	· · · · · (374)
第一节	工商企业的资金流转	· · · · · (374)

第二节	资金来源和资金运用表	(376)
第三节	现金流量的预测	(379)
第四节	预期现金流量偏差范围的估计	(385)
第五节	预测财务报表	(388)
第十四章	财务分析与评价	(393)
第一节	财务分析的目的和方法	(393)
第二节	趋势分析法	(394)
第三节	比率分析法	(401)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企业会计与财务 的概念和内容

一、企业会计的概念和内容

(一) 企业会计的概念

企业是指从事生产、流通和服务等活动，进行独立经济核算的单位。它拥有一定数量的资金，依法向工商管理部门注册登记，在银行开立帐户，具有法人资格。企业会计就是应用于各企业的专业会计，它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对企业的经济活动过程及其结果进行核算和监督，提供定期的财务报表，满足企业内、外各方面对会计信息的需要。

在我国，企业可按不同的标准进行分类。按所有制形式可分为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城乡私营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按行业划分，又可分为工业企业、商品流通企业、交通运输企业、旅游饮食服务企业、施工企业、农业企业、对外经济合作企业和金融企业等。为便于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需要，国家财政部负责制订企业的会计和财务制度，以指导和管理企业的会计、财务工作。我国原有的企业会计制度是分所有制、分部门、分行业制订的，例如工业企业会计制度分为国营工业企业会计制度、集体工业企业会计制度和外商投资企业会计制度三大类。由此导致同一性质的经济业务在不同所有制的企业有不同的会计规定，核算标准各异，会计信息缺乏可比性。为适应我国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

建立起既适合我国国情,又同国际会计惯例接轨的新的会计体系,财政部对我国会计制度进行了重大改革,制订了适用于我国境内所有企业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财务通则》,并打破了部门和所有制的界限,重新划分了企业的行业,分别制订了工业企业、商品流通企业、交通运输企业(下分交通运输、铁路、民航、邮电四个行业)、旅游饮食服务企业、施工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农业企业、对外经济合作企业、金融企业和保险企业等13个行业会计制度,于1993年7月1日起在全国各企业分别执行。本书重点介绍工业企业和商品流通企业的会计与财务。

按新的行业制度规定,工业企业不再分所有制和部门,原国营工业、集体工业、商办工业、农办工业均执行工业企业会计制度。因此,工业企业包括了所有制造业、加工业或生产某种产品的企业。商品流通企业也不分所有制和部门,原国营商业、集体商业、粮食企业、供销合作企业、外贸企业、物资企业、供销企业、新华书店、烟草商业、石油商业和医药商业均执行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因此,商品流通企业包括了所有从事商品买卖(不分外贸、内贸)的企业。

(二) 企业会计的内容

企业会计的内容就是企业会计的对象,即企业的资金运动。其具体内容包括各项财产物资的流入、流出及形态转换;债权、债务的发生及结算;收益的取得和分配;费用的发生和转销等等。为便于对其进行核算和监督,将资金运动的这些具体内容进行分类,就称为会计的基本要素。在不同的国家,因会计对象的特点和会计核算的要求不同,对会计要素的分类也各不相同。在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将会计的内容划分为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六要素,并对这些要素的概念、确认和计量都作出了具体规定。

1. 资产

资产是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包括各

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资产具有如下特点：

(1) 能为企业带来未来的经济利益。未来的经济利益有两层含义，一是可以增加企业的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二是通过资产的耗用或发挥其效能可以为企业节约未来的费用支出。

(2) 必须为某一特定的企业所拥有或控制，即企业拥有所有权。有些资产企业虽然不具有所有权，但拥有使用权和控制权（如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也可列为企业的资产。

(3) 能以货币进行计量，是企业一项经济活动的结果。

(4) 具有不同的存在形态。有些是有形的，如存货、固定资产等；有些是无形的，如商标权、专利权等。

资产包括如下内容：

(1) 流动资产：是指可以在一年内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变现或者耗用的资产，包括现金、各种存款、短期投资、存货、应收及预付款等。

(2) 长期投资：是指不准备在一年内变现的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以及其他投资。

(3)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规定标准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保持原来物质形态的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工具器具等。

(4)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长期使用但没有实物形态的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和商誉等。

(5) 递延资产：是指不能全部计入当年损益，应当在以后年度内分期摊销的各项费用，包括开办费、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

(6) 其他资产：是指不属于上述资产内容的各项资产，包括特准储备物资、银行冻结存款、冻结物资和诉讼中的财产等。

上述内容见下页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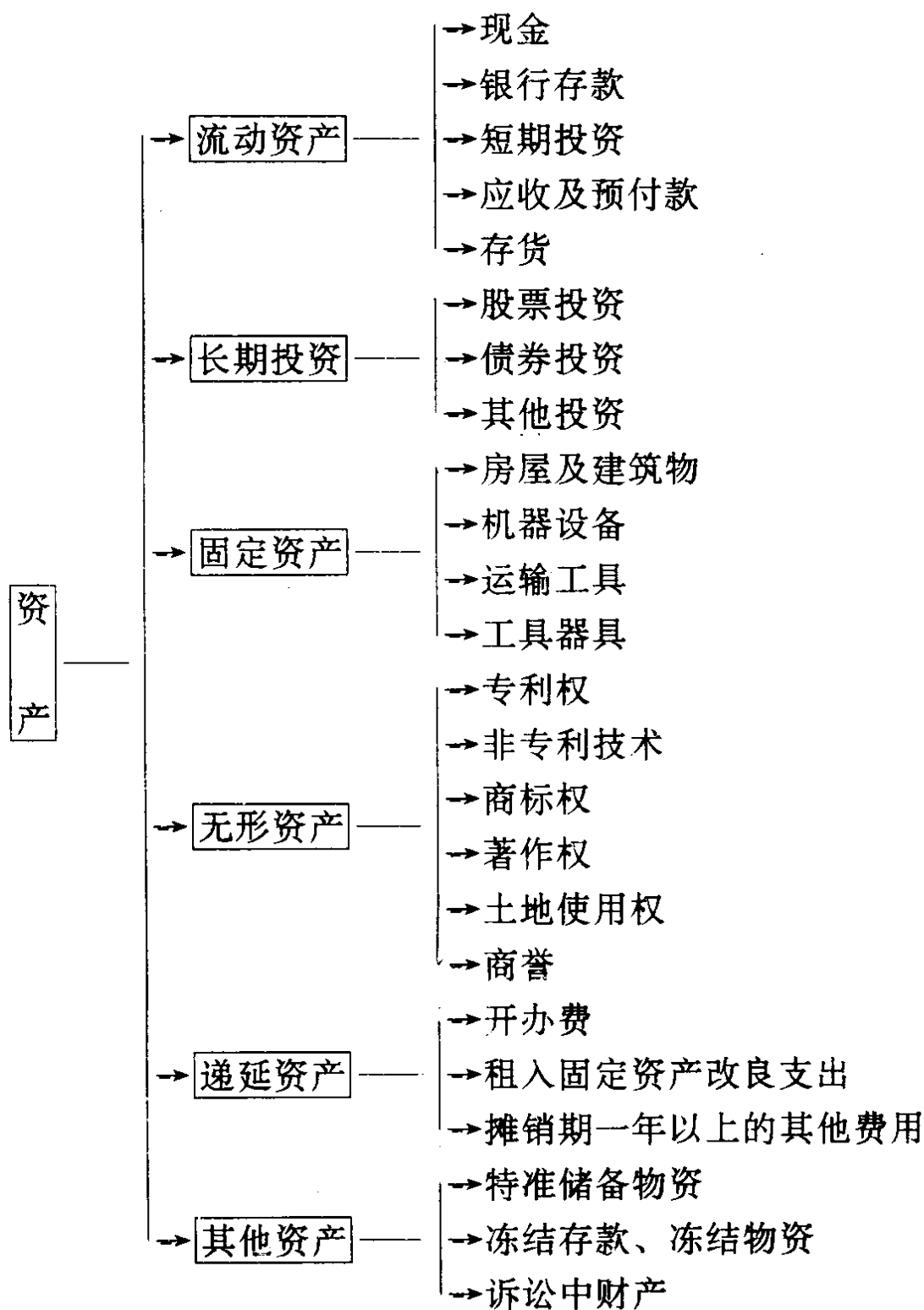


图 1-1

2. 负债

负债是企业所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需以资产或劳务偿付的债务。负债具有如下特点：

(1) 会引起企业未来经济利益的牺牲。当债权人在未来某个时期向企业提出债务偿付的要求时，企业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以资产或劳务去偿还。

(2) 有明确的金额，以其实际发生额登记入帐。

(3) 企业对其负债负有法律责任。

负债包括如下内容：

(1) 流动负债：是指将在一年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偿还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帐款、预收货款、应付工资、应交税金、应付利润、其他应付款和预提费用等。

(2) 长期负债：是指偿还期在一年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债务，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上述内容见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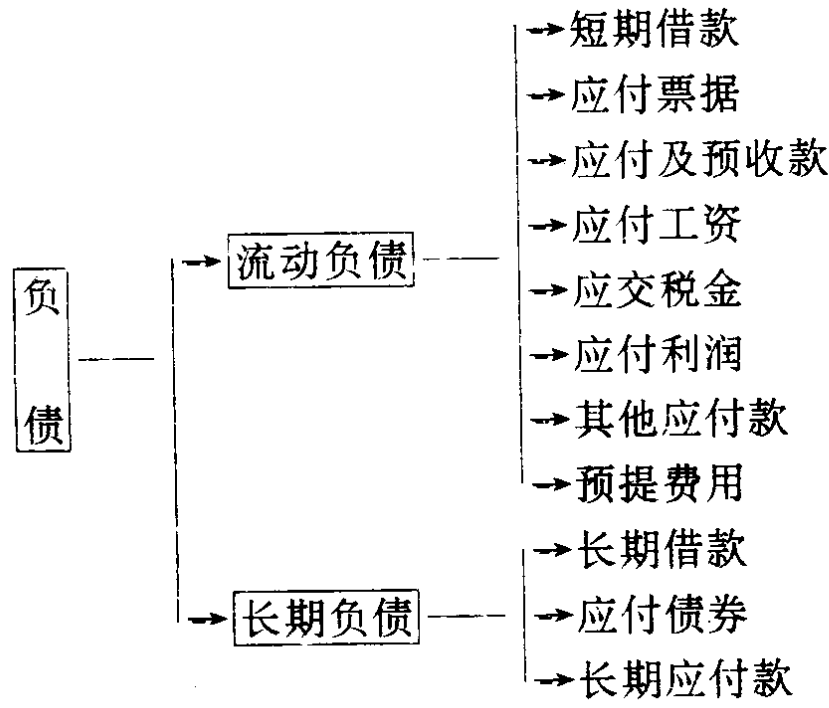


图 1—2

3.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是企业投资人对企业净资产的所有权。净资产是指企业全部资产减去全部负债后的余额。企业拥有的资产除通过负债借入外，还有投资者投入的，债权人和投资者均对企业的资产拥有一定的权益。但二者又有如下区别：

(1) 债权人有权优先于投资者的求偿权。债权人要求偿还本金和利息的权利均在投资者之前。

(2) 债权人所得到的债权收益通常是在事先确定的，是一个能够计算的固定金额；而投资者所得到的投资收益不能在事先准确确定出固定金额，要取决于企业的经营成果。

(3) 债权人的求偿权都有固定的到期日，是企业法定的债务；而投资者投入的注册资金，在企业生产经营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抽回，投资者权益不是企业法定的债务。

所有者权益包括如下内容：

(1) 投资人投入资本：是指投资者实际投入企业经营活动的各种财产物资，是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基础。投入资本按投入对象可分为国家投入资本、法人投入资本、公民个人投入资本和外商投入资本。

(2) 资本公积金：是指企业从特殊途径取得的，不属于实收资本范畴的资本。包括股本溢价、法定资产重估增值、接受捐赠的资产价值等。

(3) 盈余公积金：是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从利润中提取的公积金。主要用于公共积累，属于企业资本积累范畴。

(4) 未分配利润：是指企业留于以后年度分配的利润或待分配利润，即本年实现的利润总额减去本年利润分配后的余额。按规定可用于弥补亏损，也属于企业资本积累范畴。

上述内容见下页图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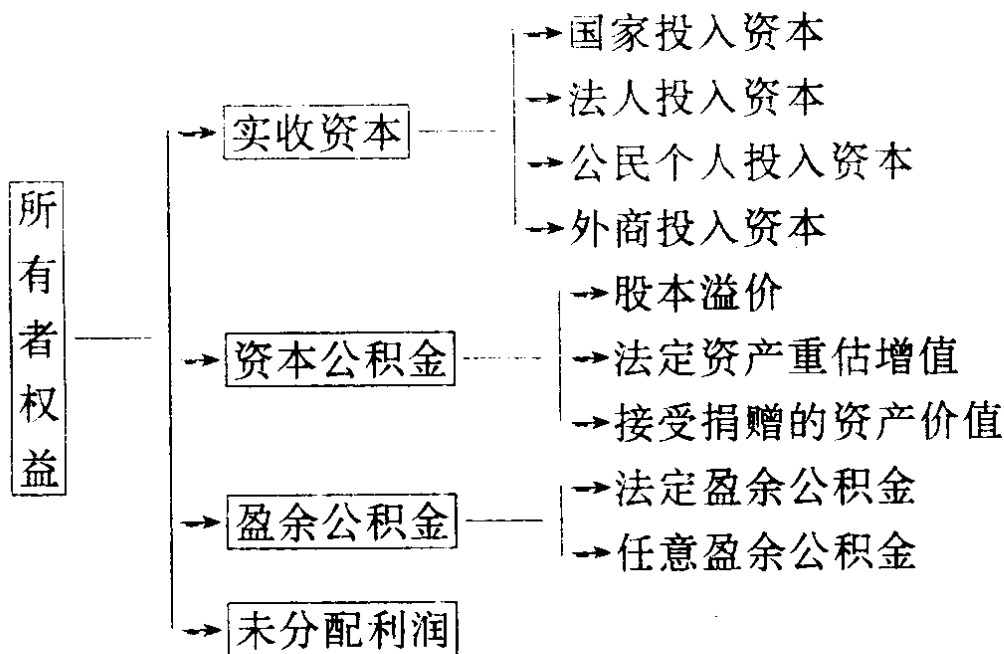


图 1-3

4. 收入

收入是企业在销售商品或者提供劳务等经营业务中实现的营业收入。包括基本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收入是在企业经营过程中逐步形成的，为了准确计算企业的经营成果，必须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对收入进行确认。

收入包括如下内容：

(1) 基本业务收入：是指企业主要经营业务的收入，包括产品销售收入和提供工业性劳务的收入。其金额一般较大，在收入中占主要位置。

(2) 其他业务收入：是指企业非主要经营业务的收入，包括材料销售、提供非工业性劳务、技术转让、固定资产出租、包装物出租等业务取得的收入。其金额一般较小，在收入中占次要位置。

企业在非生产经营活动中也会得到一些收入，如取得的罚款净收入、收回调入职工的欠款、变卖固定资产净收入等。由于其与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无关，所以不能纳入企业的生产经营收入中核算，属于企业的营业外收入，在当期损益中核算。

上述内容见图 1—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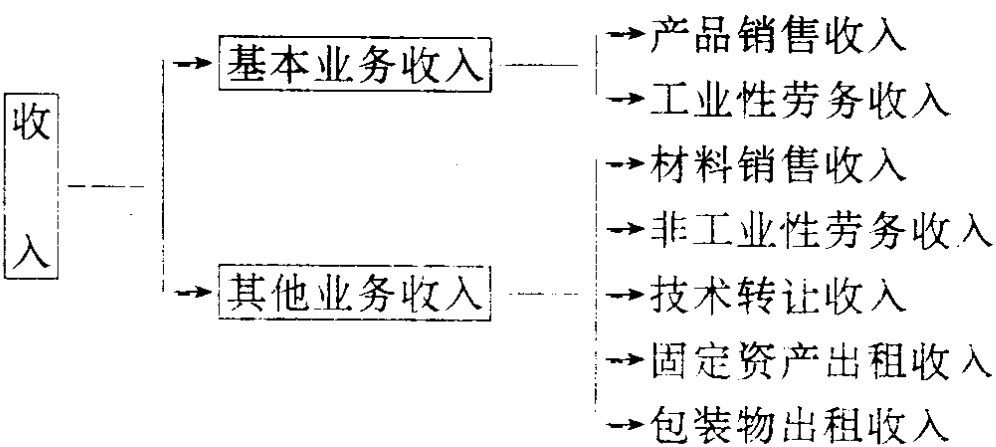


图 1—4

5. 费用

费用是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耗费，是企业为了达到一定的盈利目标而牺牲的资源。费用发生后，有些会导致企业的资产减少，有些会导致企业的负债增加。费用发生的结果会产生一定的营业收入，计算企业净利时，要按收入与费用配比的原则，从收入中减去相应的费用。

在企业的生产经营过程中，有时还会发生另外一些耗费，但其发生后并不产生相应的收入，如因自然灾害（水灾、地震等等）造成的财产毁损，也会导致企业资产的减少，但这不是费用，而是损失，要与费用区分开来核算，以保证费用核算的真实性。

费用包括如下内容：

（1）直接费用：是指企业为生产经营商品和提供劳务等发生的各项直接支出。费用发生时，应按实际发生额直接计入生产经营成本。直接费用包括直接材料费、直接工资费、商品进价及其他直接支出。

(2) 制造费用：是指企业各个生产单位（分厂或车间）为组织和管理生产所发生各项间接支出。费用发生时先进行归集，然后按一定的标准分配计入生产经营成本。制造费用包括工资和福利费、折旧费、修理费、办公费、水电费、机物料消耗、劳动保护费、季节性和修理期间的停工损失等。

(3) 期间费用：是指不计入当期产品制造成本，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直接从当期收入中扣除的各项费用。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销售费用是企业在产品销售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如运输费、包装费、宣传广告费等；管理费用是应由企业统一负担的，为组织和管理生产而发生的费用，如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劳动保险费等；财务费用是企业为筹集资金所发生的净支出，如利息净支出、汇兑净损失、银行手续费等。

上述内容见图 1--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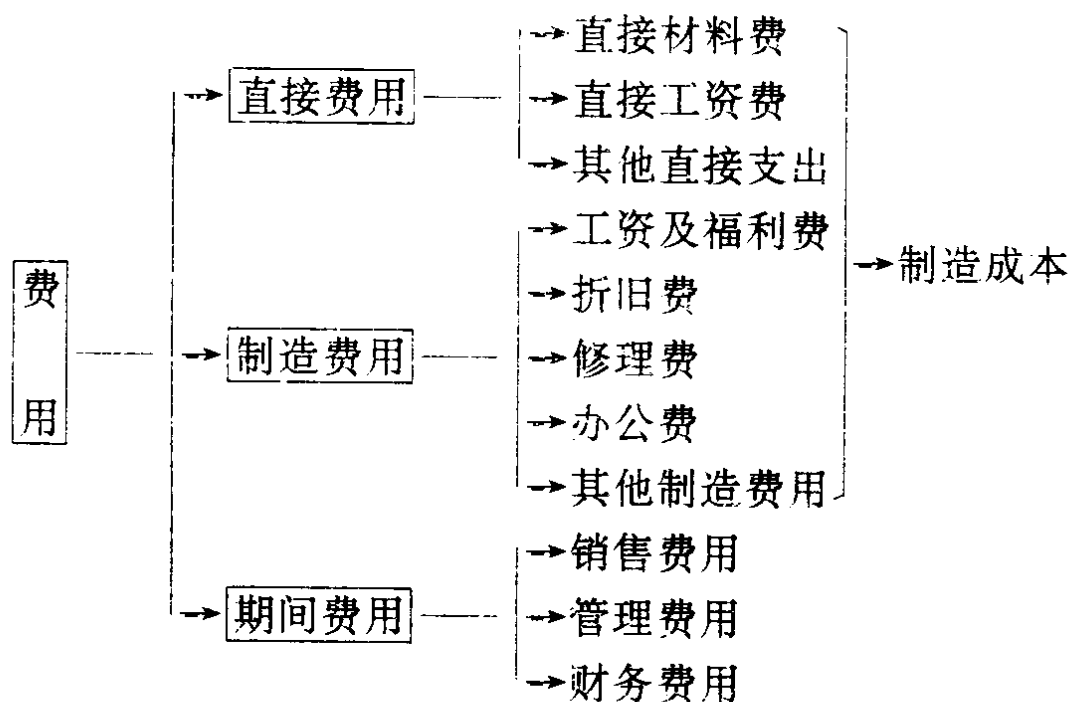


图 1—5

6. 利润

利润是企业在一定期间的经营成果，包括营业利润、投资净收益和营业外收支净额。利润是企业经营状况的集中体现，利润的产生会使企业所有者权益增加。

利润包括如下内容：

(1) 营业利润：是指营业收入减去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和各种流转税及附加税费后的余额。其中营业收入减去营业成本为企业的毛利，毛利减去期间费用以及各项税费为企业的净利。

(2) 投资净收益：是指企业对外投资收入减去投资损失后的余额。

(3) 营业外收支净额：是指与企业生产经营没有直接关系的各种营业外收入减去营业外支出后的余额。

利润形成后，要按规定向国家上交所得税和税后利润，然后按规定顺序进行分配。

上述内容见图 1—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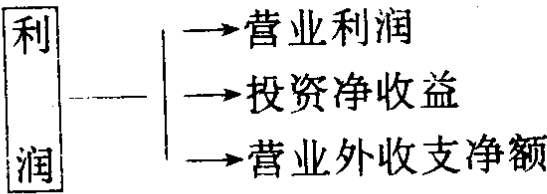


图 1—6

上述六要素还可以进一步划分，其中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称为企业财务状况要素，它从资金运动的静态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即在某一时刻，企业拥有多少资产，这些资产的来源是什么，其中有多少来自于债权人，有多少来自于投资人。三者的关系可用基本